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18-028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异议议案;
2、本次会议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9月14日下午2:30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13日—9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3日15:00至2018年9月14日15:00。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00,487,46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217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00,412,9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200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4,5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92%。除梁仕增、梁家荣和广州粤利世荣资产管理外,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中国总股本的比例在5%以下(以下简称“中小股东”)。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梁治浩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同意600,444,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9%;反对4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600,444,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9%;反对4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600,444,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9%;反对4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上述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告;
2. 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3.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临2018-032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达合金”)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18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等相关事宜,董事行使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6月8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6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福达合金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18-0123号)。

公司已于2018年9月7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5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5,291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委托 方	受托 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起 息日	产品到 期日	年化收 益率	实际收益 (万元)
1	福达 合金	招商银行 温州分行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 动收益	500	2018 年6月8 日	2018年 9月7日	1.35%	5.29

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8年9月12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购买了500万元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委托 方	受托 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起 息日	产品到 期日	年化收 益率
1	福达 合金	招商银行 温州分行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 动收益	500	2018年 9月12日	2018年 12月12 日	3.55%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安全性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受托方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投资品种为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公司财务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实施,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预期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由财务人员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通过合理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为11,635万元且任意的时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不超过12,186万元。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50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8年9月13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期 产品到期日期 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8年9月13日 2018年12月13日 4.25%
公司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应对措施
(一) 投资风险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已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上述投资产品属低风险投资品,本金有充分保证,且本次购买的产品性质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尽管上述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但收益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上述投资产品存在利率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规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

(二) 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制度对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并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降低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8-12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公司广东绿润签署鹤山工业城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投资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向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
2、本次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签署背景
2018年9月14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绿润”)与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签署的《鹤山工业城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就鹤山工业城一期建设项目协商一致,项目计划总投资6亿元,计划用地250亩,分为两期建设:首期计划投资1.5亿元,用地49.1亩,建筑面积9.9万平方米,预计一期年产15万吨,投资1,475万元;该项目主要建设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等综合设施,并计划处理工业固体废物18.25万吨/年,其中包括分选中心及配套设施;二期主要建设垃圾处理生产线、RDF制备生产线等。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甲方: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
鹤山工业城位于鹤山市,主导产业是装备制造、新材料以及电子信息,由主城区(共和镇)、鹤城山区、北江新区三大片区组成,属于国家工信部批准设立的第五个对外合作区——中欧(江门)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区的核心区,2019年计划启动“鹤山工业城”项目,打造“广东产业转移工业园”。

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是鹤山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与公司、广东绿润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年一期,未与公司、广东绿润发生类似业务。

(二)乙方: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06年01月24日
2. 注册地址:鹤山市鹤城区大南街道县东路24号之一(11)(只限办公,不包括垃圾暂存点及处理厂)

3. 法定代表人:何伟雄
4. 注册资本:10,380万人民币
5.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环境卫生产清保洁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市政设施维护管理服务;沟渠、下水道、河涌、化粪池的疏通及保洁服务;河湖治理、修复、工业固体废物、城市生活垃圾的回收利用; 废物服务;危险废物处理服务;绿化保洁;建筑垃圾、废旧木材的清运及资源化利用;大件家具拆解及资源化利用;土壤修复;工业、生活、河湖污泥处理、处置;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处置;(以上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环境绿化工程;物业服务;承接市政园林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水电安装工程;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有害生物防治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凭有效经营许可证);物业管理;生产、销售:新型环保建筑材料(生产另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属于全资子公司。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拟在鹤山工业城投资建设鹤山工业城一期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6亿元,计划用地250亩,分为两期建设,其中一期计划投资1.5亿元,用地49.1亩,建筑面积9.9万平方米,预计一期年产15万吨,投资1,475万元。该项目主要建设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等综合设施,并计划处理工业固体废物18.25万吨/年,其中包括分选中心及配套设施;二期主要建设垃圾处理生产线、RDF制备生产线等。

(二) 土地使用权出让、付款时间及方式
项目位于鹤山工业城,占地面积250亩,一期用地49.1亩,二期预留用地约200亩。
1. 甲方同意将项目一期地块(面积约49.1亩)按不低于30万/亩的价格出让(地块的实际出让价格以甲方与土地交易管理机构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乙方若竞拍成功,须按竞拍确定的土地价款和税费,并在项目立项审批手续条件符合的情况下,甲方协助乙方在一个工作日内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实际成交价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2. 签订本协议15天内,乙方将人民币200万元(大写:贰佰万元正)支付给甲方作保证金,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乙方若竞拍土地使用权或乙方参与竞拍不成功,甲方在竞拍完成一个月后将上述保证金予以退还;乙方,如乙方未参加竞拍,则甲方不退所收定金。
3. 由于项目一期土地28.1亩无竞拍成功,但前期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前期基础设施类项目,可单独向上级部门申请建设指标,双方愿意共同努力,保障项目顺利建设,如果在协议签订之日起两年

内,还未达成一致用地的供地手续,甲方将保证金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本协议自动解除,甲乙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 出让土地用途
本协议出让的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四) 土地出让使用年限
由《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土地出让的使用年限为20年,但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甲方方认为鹤山市人民政府申请至使用年限为50年。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起止时间以鹤山市国土资源局的挂牌文件为准。

(五) 出让土地利用要求
乙方在本协议约定的土地范围内投资建设应符合以下要求:

1. 符合鹤山市政府准入的有关规定,乙方承诺该地开发投资强度不低于人民币250万/亩,自项目开工建设开始计算,亩产税收不低于20万/亩,同时项目自建基础设施,不购买其附属设施,应符合当地政府规划管理部门确定的规划条件。项目要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一年内动工,两年内完成建设并投产,其中:(1)建设容积率不低于2.1;(2)建筑容积率不低于1.2;(3)根据控制性详细规划1#厂房建筑密度不低于2层;(4)建筑密度不低于30%;(5)其他土地用途规划控制要求。

2. 项目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或项目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6%,不得在用地范围内建设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六) 双方责任
1. 本协议签订后由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项目立项报建、环评等行政审批手续;
2.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的相关手续,对乙方已建成、完成验收的每栋建筑物,按无条件协助乙方办理《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3.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土地交付土地给乙方;
4. 按照乙方要求,协助乙方进行申报、审批、报建;公路和铁路建设;街道、道路、桥梁和隧道的建设;铁路建设;建设与管理;电梯及相关部门;使用其他特种设备用地面积;其他专业建设设施;机器、设备用品批发;其他电子设备批发;仓储维修;仓库和仓储服务。
5.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报表。

(七) 其他事宜
1. 本协议一式两份,代表签署或者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其余交由相关部门备案,均具有法律效力。
2. 在任何一方引起诉讼的情况下,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鹤山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履行将有利于全资公司广东绿润发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业务,有利于拓宽广东绿润业务区域,扩大广东绿润的业务规模,增强广东绿润在鹤山市的竞争力,项目建设完全符合投资意向符合广东绿润、公司的经营战略产生积极影响,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合同对方造成损害的情形。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履行将有利于全资公司广东绿润发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业务,有利于拓宽广东绿润业务区域,扩大广东绿润的业务规模,增强广东绿润在鹤山市的竞争力,项目建设完全符合投资意向符合广东绿润、公司的经营战略产生积极影响,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合同对方造成损害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投资协议
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申请报告
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3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4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5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6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7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8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9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0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1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2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3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4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5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6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7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8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19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0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1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2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3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4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5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3.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4.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5.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6.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7.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8.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69.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70.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71.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指标的用地预审意见
272. 甲方出具的关于鹤山工业城一期项目一期建设